

证券代码：871618

证券简称：健润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东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

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，同时原《公司章程》废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东峰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徐东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贾莉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贾莉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西田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吴西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

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王平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张王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苏定锦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提名苏定锦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

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启用，同时原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废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公司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和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健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